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风险提示：公司实际控制人与上海至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框架协议尚未解除，可能会对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产生不确定影响。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8月15日披露了《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64），公司实际控制人汤世贤、高鹤鸣、李壮、刘传金（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于2014年9月15日与上海至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至融”）签订《关于*ST东数非公开发行和收购资产之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现对公告中“三、框架协议可能产生的影响”补充公告如下：

1、公司实际控制人正积极与上海至融及相关方进行协商，拟通过协商方式解除框架协议，如能妥善如期解决，将对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影响。

2、若协商不成，公司实际控制人可能面临诉讼风险，可能会对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产生不确定影响。

因本次补充公告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公司董事会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八日